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安农〔2023〕7号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关于认定 2022 年安溪县休闲农业示范点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县直有关单位：

为树立典型，大力推进我县休闲农业发展，经休闲农业企业自愿申报、乡镇初审上报、县农业农村局评审，决定授予西坪镇家乡缘休闲茶庄园（福建安溪家乡缘农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）、金谷镇金荣生态园（福建金荣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）、金谷镇溪岸文化休闲园（安溪洞天文化艺术有限公司）、福田乡福丰生态休闲农场（安溪县福田福丰生态农场）等4个休闲农业点“安溪县休闲农业示范点”称号。

希望得到确认的示范点以此为新的起点，再接再厉，更好地

发挥示范带动辐射作用，进一步打造布局合理、规模适当、特色鲜明、效益可观的休闲农业发展格局。希望各乡镇认真总结推广休闲农业示范点建设经验，加大改革创新力度，做好示范点动态监控和提质增效，加强宣传推介，继续创建和培育一批知名品牌，推动当地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不断发展壮大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